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

「臺語認證及師資培訓班」第四期簡章

一、主　　旨：

(一)為提昇全民讀說寫作臺語文能力，特辦理「臺語認證及師資培訓」，輔助臺語認證考試，進而培訓本土語言(臺灣閩南語)教學師資，以推廣本土語言(臺灣閩南語)教學。

(二)閩南語乃中原古音，極具聲韻之美；在現代日常用語中，也保留不少極文雅的語詞；學會臺語，不僅有助溝通，增進就業，對於古典詩詞的吟唱、欣賞，更能盡得精髓

(三)教育部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採ＡＢＣ三卷六級進行考試，此次開設的「臺語認證考試與師資培訓」，主要針對Ｂ級，適用於閩南語進階學習、觀光服務業的語言能力認定，而通過此級認證，更可以成為國中小本土語言的儲備師資。

二、招生對象：高中畢業即可報名。

三、上課時間：**自 104 年 4 月 25 日（六）起至 104 年 6 月 6 日（六）止，每逢週六上課，每天六節課，共七天，四十二節課。報名時間至 4/10 止。**

四、上課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(教室另訂)。

五、課程內容：請詳閱課程規劃及師資介紹。

六、收　　費：

(一)現場繳費：新台幣 8000 元整

(二)劃撥繳費：新台幣 8020 元(已包含手續費 20 元，請直接於劃撥單上填寫 8,020 元)

七、課程規劃及預定師資:

序號	課　程　名　稱	上課日期	上課時間	時數	授課教師
0	報到、始業儀式	4/25	08:30-09:00	0.5	蔡玲婉 張惠貞
1	臺灣閩南語聲韻系統介紹與實作 （以教育部臺灣閩南語羅馬字拼音方案為主）	4/25	09:00-12:00 13:30-16:30	6	馮勝雄
		5/2	09:00-12:00 13:30-16:30	6	施明勝
2	教育部臺灣閩南語推荐用字介紹與運用 （含華臺語對照）	5/9	09:00-12:00 13:30-16:30	6	施明勝
3	臺灣閩南語詞彙、語法與閱讀測驗實作	5/16	09:00-12:00 13:30-16:30	6	莊雅雯
4	臺灣閩南語聽力測驗增能與實作	5/23	09:00-12:00	6	莊雅雯

			13:30-16:30		
5	臺灣閩南語寫作測驗增能與實作	5/30	09:00-12:00 13:30-16:30	6	馮勝雄
6	臺灣閩南語口語測驗增能與實作	6/6	09:00-12:00 13:30-16:30	6	馮勝雄

八、師資介紹：

1. 施明勝　臺灣閩南語教學師資研習班講師、國立臺南社會教育館附設長青社會大學「臺語文化藝術」講師、高雄縣語文競賽閩南語朗讀評審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臺語文集《府城臺語夢》主編。
2. 馮勝雄　臺灣閩南語檢定增能研習講師、閩南語競賽（演說、朗讀、字音字形）評審、教育部 97 課綱微調本土語言閩南語課綱研修小組成員、臺南市本土教育委員會委員、臺南市國教輔導團本土語言輔導小組主任輔導員、臺南市臺灣閩南語補充教材編輯委員。
3. 莊雅雯　臺灣閩南語檢定增能研習講師、語文競賽（演說、朗讀、字音字形）評審、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兼任講師、臺南市鄉土語言師資研習營講師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博士候選人

九、報名方式：現場報名或傳真報名均可。

1. 現場報名：現場報名並繳費(可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)請至台南市樹林街二段 33 號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辦公室（文薈樓 406）
   辦理時間：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10 日（五）止，週一至週五，9:00～12:00、13:30～17:30。
2. 傳真報名（請先辦理劃撥繳費後再傳真報名）
   傳真電話：(06)213-7382　諮詢專線：(06)213-3111 轉 128。

十二、報名手續：

1. 填寫報名表。(可上網下載 http://web.nutn.edu.tw/gac125/default2.htm 或至本校語文中心索取)。
2. 劃撥經費：費用 8,020 元（已包含手續費 20 元，請直接於劃撥單上填寫 8,020 元）

劃　撥　帳　戶
帳號：31430214
戶名：臺灣銀行臺南分行代收款項專戶

※請“勿”使用提款機轉帳※

A. 請於郵政劃撥單背面通訊欄上註明報名「**臺語認證及師資培訓班第四期**」。
B. 請將郵政劃撥存款證明單黏貼於報名表指定之位置上，傳真至本校語文中心，傳真電話：(06)213-7382。

十一、公告開班：預定開課日前，於本校推廣教育資訊網公告開班事宜，並寄發 MAIL 通知。惟，開班日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停課者，順延之。

十二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　修業期滿，由本校語文中心發給「研習證明書」。

(二)　本班每堂登記出、缺席狀況，**學員缺課總時數若達（含）兩星期以上者**，則不發給研習證明書。

(三) 由於課程尚未補完，會影響結業證書的領取，為了不使學員的權益受損，若遇到必須請假的日子，語文中心特地開放「學員的補課時間」登記，只要事先告知哪堂課請假，並預約何時方便至語文中心補看錄影即可。開放補課時間及期限請依中心規定時間辦理。

十三、退費規則：

(一)報名人數若未達 20 人之基本開班人數，則本校有權不予開班，所繳費用無息退還，學員不得有任何異議。但須扣除已購材料費。

(二)若達 20 人之基本開班人數，於未開始上課前因特殊原因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學費之 90%。

(三) 於正式開始上課時，因特殊原因申請退費者，上課時間未達三分之一，退費所繳學費之 50%，但須扣除已購材料費。上課時間超過三分之一，則不予退費。

(四)辦理退費，須填妥**退費申請單**（請於語文中心進入下載），並檢附**原收據**及**存摺影本**辦理。

十四、聯絡資訊：

辦理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

聯絡人：方琦君 小姐

電話：06-2133111#128　　傳真 ：06-2137382

電子信箱：nutnlc@mail.nutn.edu.tw

國立臺南大學語文中心課程報名表

<table>
<tr><td>班別名稱</td><td colspan="4">臺語認證及師資培訓班第四期</td></tr>
<tr><td>中文姓名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性別</td><td>□男 □女</td><td>出生日期</td><td colspan="2">民國 年 月 日</td></tr>
<tr><td>身分證字號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通訊住址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2">聯絡電話</td><td>日：( )</td><td colspan="3">行動電話：</td></tr>
<tr><td>夜：( )</td><td colspan="3">E－mail：</td></tr>
<tr><td>服務單位或就讀學校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職 稱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汽車車牌號碼(若需校內停車請填寫，每次 30 元，現場繳費即可)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是否於課程結束後登錄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</td><td>□ 是 □否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4">退 費 方 式
請 擇 一 填 寫
(必 填)</td><td colspan="4">•請填寫報名學員之<u>本人帳戶</u>，以利於未開班時辦理退費作業。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銀行</td><td>銀行名稱：</td><td rowspan="3">郵局</td><td>郵局名稱：</td></tr>
<tr><td>分行名稱：</td><td>局號：</td></tr>
<tr><td>帳號：</td><td>帳號：</td></tr>
</table>

黏貼身分證正面影印本　　黏貼身分證反面影印本

……

黏貼 <u>郵政劃撥存款證明單</u>

1.劃撥單請至郵局索取

2.郵政劃撥　帳號〔<u>31430214</u>〕　戶名〔<u>臺灣銀行臺南分行代收款項專戶</u>〕

3.請於劃撥單背面**通訊欄**填寫: **臺語認證及師資培訓班第四期**